公司代码:603759　　公司简称:海天股份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天股份	60375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南	王博
电话	028-89115006	028-89115006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南段506号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南段506号
电子信箱	ir@haitianshuiwu.com	ir@haitianshuiwu.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76,959,013.17	8,467,311,048.51	1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9,269,669.04	2,919,415,158.51	-0.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86,573,950.46	998,318,733.76	189.14
利润总额	54,568,448.53	80,528,351.10	-3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6,754.42	61,395,896.79	-4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04,167.53	49,665,331.34	-3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24,206.78	-95,891,654.53	-31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2.21	减少1.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5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海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99	267,768,008	0	质押	108,270,000
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	19,988,844	0	无	0
费伟	境内自然人	1.85	8,554,696	0	无	0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6,834,924	0	无	0
费功全	境内自然人	1.23	5,672,912	0	无	0
成都大昭添澄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440,000	0	无	0
李昱寨	境内自然人	0.44	2,025,000	0	无	0
陈霖霖	境内自然人	0.37	1,721,288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1	1,438,309	0	无	0
邓容成	境内自然人	0.31	1,42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大昭添澄与海天投资同为费功全控制的企业,大昭添澄与海天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费伟所持大昭添澄出资份额30.00%以上,且与大昭添澄同时持有发行人股份,费伟与大昭添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4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所有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

(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天股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号文《关于核准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7,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21元,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74,38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3,367,547.17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1,012,452.8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23日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1CDAA6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3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7,438.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336.75	
二、募集资金净额	80,101.2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2,905.42	
其他-永久补流金额	5,240.69	
本年度使用金额	951.53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70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86.59	
其他-理财收益	430.7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220.25	

(二)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83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1,000手(8,01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1,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7,586,839.6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3,413,160.3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11日全部到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6年2月11日出具了《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验资报告》(XYZH/2026CDAA3B0011)。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1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0,1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58.68
二、募集资金净额	79,341.3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27,047.45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8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1.83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2,395.4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执行严格审批程序。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2021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21年3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3月,本公司、浙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达海,系募投项目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的实施单位)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蒲江达海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3月,本公司、宜宾市翠屏区海天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翠屏海天,系募投项目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的实施单位)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翠屏海天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芳草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7月,本公司、雅安海天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海天,系募投项目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的实施单位)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雅安海天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4年7月,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兴业银行成都分行新增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本公司、蒲江达海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蒲江达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5年9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荐与承销协议》,聘任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故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原《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废止,并与中信建投证券、各募集资金存管银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6年2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6年3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天智造(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新增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本公司、海天智造及保荐机构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026年6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天智造(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新增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本公司、海天智造及保荐机构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1)2021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3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8111001012400733490	13.60	2026年7月注销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193079	3,206.66	使用中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632725394	-	2026年7月注销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成都银行德盛支行	1001300008570702	-	2026年7月注销
合计			3,220.25	

(2)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简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501095884	55.29	使用中
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3301094884	81.46	使用中
夹江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801095113	6,795.16	使用中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701095083	45,461.87	使用中
海天智造(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701096782	1.62	2026年7月已注销
合计			52,395.4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2《2026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经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116,240.89元。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简阳海天数智化供水及综合效能提升工程	20,200.00	14.96	13.01	2026.6.22	2026.6.18
资阳市供水基础设施韧性升级与数智化建设项目	25,150.00	/	/	/	
夹江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10,300.00	2,762.04	2,595.02	2026.6.22	
补充流动资金	23,691.32	203.59	203.59	2026.6.22	
小计	79,341.32	2,980.59	2,811.6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未使用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3月23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1.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097.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509.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3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注1)	生产建设	是	58,000.00	18,491.00	18,491.00	951.53	17,408.68	-1,082.32(注2)	94.15	2025年12月(注3)	223.76	否(注4)	否
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注5)	生产建设	是		11,500.00	11,500.00		11,499.75	-0.25	100.00	2024年3月4日进入商业运行	54.26	否(注5)	否
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注6)	生产建设	不适用	7,101.25	7,101.25	7,101.25		1,879.00	18.44	100.26	2020年10月22日进入商业运行	-158.22	否(注7)	否
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5,240.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60.51	60.51	100.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注8)	投资并购	是		28,009.00	28,009.00		28,009.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0,101.25	80,101.25	80,101.25	951.53	79,097.63	-1,003.61	98.75	—	119.8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上述项目包括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建设,其中: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已于2020年9月投入商业运营;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共包括蒲江县域大兴镇、大塘镇、朝阳湖镇、成佳镇等9个乡镇的雨污管网子项目工程,已全部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各个子项目已取得商运批复。 截至2026年6月30日,蒲江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8,491.00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7,408.68万元,后续将根据 合同约定和政府审计进度支付工程尾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6年6月30日,应结余募集资金3,220.25万元,其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003.61万元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理财收益和募集资金相关的利息收入净额为2,216.64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部分项目根据合同约定和政府审计进度,尚未达到约定支付时点,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支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2019年4月,本公司和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四川省蒲江县水务局签订《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以下简称蒲江特许经营协议),并设立蒲江达海,负责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以下简称蒲江项目)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其股东为本公司、成都蒲江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政府出资代表)、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除本公司外,其余股东以下简称少数股东)。根据蒲江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蒲江项目预计总投资87,035.19万元,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其中项目资本金为21,758.80万元(总投资的25%),由政府方出资2,175.88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10.00%,本公司出资18,995.30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87.3%,其余少数股东方出资587.62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2.7%。剩余65,276.39万元为融资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资本金21,758.80万元全部缴足。

2020年6月,蒲江达海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蒲江县支行借款54,000万元,专项用于蒲江项目建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收到银行放款26,927.97万元,截至2025年末使用银行贷款资金26,927.97万元用于本项目建设。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蒲江项目中蒲江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和雨污管网工程,总投资59,614.28万元,计划以募集资金投资58,000.00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调减蒲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11,500.00万元用于建设新募投项目“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变更后蒲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6,500.00万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变更蒲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28,009.00万元用于购买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变更后蒲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8,491.00万元。

注2: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经上述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18,491.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实际投资金额17,408.68万元,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部分项目根据合同约定和政府审计进度,尚未达到约定支付时点,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支付。

注3: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中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上述项目包括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其中:蒲江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已于2020年9月投入商业运营。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共包括蒲江县下属大兴镇、大塘镇、朝阳湖镇、成佳镇等9个乡镇的雨污管网子项目工程,已全部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2025年5月,经四川省蒲江县水务局批复,蒲江县成佳镇、大兴镇雨污管网两子项自2025年5月14日起进入商业运营;2025年7月,经四川省蒲江县水务局批复,蒲江县西来镇(含复兴)、寿安街道雨污管网三个子项自2025年7月1日起进入商业运营;2025年8月,经四川省蒲江县水务局批复,蒲江县甘溪、大塘镇雨污管网两子项自2025年8月1日起进入商业运营.蒲江县城雨污管网建设项目自2025年8月1日起进入商业运营。2025年12月,经四川省蒲江县水务局批复,蒲江县朝阳湖镇雨污管网建设工程项目自2025年12月17日起进入商业运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已全部投入商业运营。

注4: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未达预计效益原因

因2026年5月完成融资置换并解除金玉公司的担保,募投项目县城二期、管网总项目关于该部分担保费从长期待摊费用一次性计入财务费用中担保手续费,增加当期费用56.22万元。因项目审计未完成,可用性服务费中社会资本资本金及合理利润、融资本金未收回,因项目公司运营维护成本未审定,项目的年度运营维护费未收回,影响坏账70.42万元,导致该项目2026年未实现预计收益,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5: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2021年11月,雅安海天与雅安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由雅安海天负责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的投资建设。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调减蒲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11,500.00万元用于建设新募投项目“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2024年5月,经雅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于2024年3月4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

该项目处于商运后初期,污水进水量不足导致负荷程度不高,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约定正式商业运营第二年(即2025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日)与地方政府按照设计能力的90%(即2.16万吨/日)进行保底水量结算,且污水处理费服务费单价尚未进入调价期间;项目运营期间折旧摊销等成本相对固定,导致该项目2026年未实现预计收益,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6: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

2018年10月,本公司与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宜宾市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并设立翠屏海天,负责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以下简称象鼻项目)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象鼻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根据2021年3月,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翠屏区象鼻污水处理厂进入商业运营的函(翠工管函[2021]10号),批准象鼻项目自2020年10月22日进入商业运营。

象鼻项目2019年收到宜宾市翠屏区财政局根据宜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宜发改发[2018]73号)下发的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2018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资金750.00万元。2020年10月、2020年11月、2020年12月分四次收到四川长江源工业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拨付资金合计7,676.10万元。根据2021年3月本公司、翠屏海天与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特许经营补充协议,以象鼻项目争取到的各级专项资金,由政府方拨付给翠屏海天用于项目建设,工程竣工后结算政府审计后的投资总额扣减拨付专项资金后的剩余投资,按照特许经营协议主合同条款执行。2022年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将象鼻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5,240.69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7: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未达预计效益原因

象鼻项目于2026年6月29日才取得《关于确认象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设施服务费计算基数的函》,截至2026年6月的设施服务费本金及利息回报尚未收回,2026年影响坏账196.75万元。因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本金回收期为10年,2026年报告期内摊销金额168.26万元,而项目投前测算中摊销年限按整个运营期29年进行测算,导致该项目2026年半年度未实现投前测算的预计收益,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8:购买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

本公司为进一步整合优势资源,夯实固废板块,提升垃圾焚烧发电业务规模。2024年12月,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购买四川振兴产业园实业有限公司、上实环境控股(武汉)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四川海天绿能生态环境有限公司)70%股权。

本公司于2025年2月分别与四川振兴、上实环境签署《产权交易合同》(股权类),分别购买四川振兴产业园实业有限公司、上实环境控股(武汉)有限公司所持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40.00%股权、30.00%股权,交易价款分别为16,005.14万元、12,003.86万元,合计28,009.00万元。经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调减原募投项目“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用于购买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变更的募集资金28,009.00万元。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年2月11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47.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47.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简阳海天数智化供水及综合效能提升工程	生产建设	否	20,200.00	20,200.00	20,200.00	44.74	44.74	-20,155.26	0.22	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阳市供水基础设施韧性升级与数智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5,150.00	25,150.00	25,150.00	18.58	18.58	-25,131.42	0.07	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夹江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300.00	10,300.00	10,300.00	3,514.46	3,514.46	-6,789.54	34.08	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691.32	23,691.32	23,691.32	27,047.45	27,047.45	-2177.65	99.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9,341.32	79,341.32	79,341.32	27,047.45	27,047.45	-52,294.87	34.0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利率、期权合约等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白银期货合约(AG)、白银期权合约;场外衍生品、远期外汇合约;辅助工具为贵金属租赁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5,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